臺中市潭子區東寶里第 5 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

臺中市潭子區東寶里第 5 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 115 年 11 月 28 日 (星期六) 上午 8 時起至下午 4 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1 林銘泉	東寶國小 潭子國中 全德工商	110 年特優里長、東寶里里長 潭子巧聖仙師會理事長 東寶民俗促進協會理事長 東寶排球後援會會長 東寶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汽車服務業工會理事長 豐商家長會會長及排球後援會會長 潭子區排委會主委、潭子鄉好人好事代表 東寶里長壽協會總幹事 東寶里愛鄰守護隊隊長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45 年 01 月 29 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一、【透明・財務公開】堅持里長事務費是公款全數公用，每月固定提撥定額經費挹注「東寶里急難救助基金」，並按季公布收支明細，落實財務公開透明，接受里民共同監督。
二、【傾聽・廣納民意】每年定期召開里民大會及參加集合式住宅座談會、傾聽地方需求，精進建設與服務。
三、【制度・全民監督】推動里內宗教場所（土地公廟、百姓公等）管理制度化與法人化。財務全面公開透明、定期公告收支並全程錄影存證，每半年送交監事會查核，並於里民大會公開報告，落實全民監督。
四、【救助・溫暖扶助】深化愛鄰守護隊關懷通報機制，主動發掘弱勢及高風險家庭，結合「東寶里林銘泉里長急難救助基金」及各界慈善資源，提供即時救助和物資與關懷服務，打造有溫度的幸福東寶。
五、【建設・道路拓寬】持續推進里內基礎建設，全力推動雅潭路二段一巷口排水溝（東寶一段 886 地號）加蓋拓寬及道路改善工程及民族路東寶昌平公園北端板橋的拓寬取直工程確保里民用路安全。
六、【遠見・空間活化】1、升級休閒綠帶：積極推動東寶昌平公園第二期工程，打造兼具休憩、運動及景觀功能的人性化公園。
2、催生活動中心：加速東寶六段 553 地號地目變更與活化，興建東寶里民活動中心，並整合公園與停車空間，完善公共設施。
七、【凝聚・共好家園】持續連結社團、企業及慈善資源，辦理中秋晚會、寒冬送暖餐會、物資發放等各項公益活動，凝聚鄉親向心力，共創幸福、溫馨、有活力的東寶里。
八、【服務・即時行動】秉持「路平、燈亮、水溝通」的基層服務精神，大小事立即回應、全力解決，用最用心的態度、最快的效率與實質行動，持續守護東寶里每一位鄉親。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2 謝定廉	潭子國小畢業 潭子國中畢業 私立光華高工畢業	臺中縣輔助學校教育有功人員 潭子區潭水亭三朝清醮繞境總指揮 東寶國小 60 週年校慶籌備主任委員 潭子國小 99、100 週年家長會長 潭子鄉東寶村第 18 屆村長 潭子區東寶里第 1 屆里長 現任東寶里三元宮主任委員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55 年 02 月 21 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1. 努力協商整合地方信仰，咱ㄟ土地公“社公祠”有兩個協會不同產權，三個錢箱，兩個福宴讓里民無所適從等紛爭的問題，應透過協商放下己見，重新團結凝聚里民被撕裂的情感，此為東寶里當前最重要課題。
2. 協助在地最久遠位於昌平路中的“原福祠”阿伯公環境綠美化“百年老樹保護”同樣成立原福祠發展協會，展現地方人文特色。而不是不聞不問任其發展。
3. 大豐路“福寧宮”是我在村里長任內發起，由里民共同募資為土地公重建，非為“流浪神明”所設立。應在適合的時間及適當的理由恭請“流浪神明”回歸天庭覆命，而不是鳩佔鵲巢。
4. 努力協商整合與東寶社區發展協會共同資源及【確認分工責任】，而不是各自為政，讓里內變成“二個中秋晚會”“二個老人會”“二個歌唱班”“社公祠二個協會”分散里內資源非地方之福。
5. 在我102年里長任內所爭取的第3、4公墓禁葬及遷葬已完成。應善盡土地利用，向中央市府極力爭取里內新建活動中心，並規劃大型運動中心、公園綠地及停車場的設立。
6. 確實落實里內路平、燈亮、環境消毒、水溝暢通、路樹整理及社區內監視器的增加這是每個里長基本的工作。並設立里辦公處服務網，迅速完成里民需求即時服務。
7. 成立東寶里三元宮慈善會，給予弱勢里民及時救濟幫忙，不私自募款而是有監督有計畫的實施。不沽名釣譽行偽善行為。
8. 與社區發展協會共同協商並邀請地方學校、社團辦理“元宵猜燈謎射炮城晚會”“中秋晚會”及結合三元宮、原福祠、社公祠、福寧宮共同舉辦遶境進香等節慶民俗活動。里內團結和諧，大家才看得到東寶里。這才是地方里民之福！

投票時間、方式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一）投票時間：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星期六) 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1.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以前 (包括當日) 出生，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十五年七月二十八日以前 (包括當日) 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繼續居住者，有市長、市議員、原住民區長、原住民區民代表、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2. 原住民選出之市議員，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1. 投開票地點 (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2.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選舉人名冊號次，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3. 選舉人照顧之六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4.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5. 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6.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7.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8.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1）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2）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3）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4）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5）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9.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十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10.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11. 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

圈選欄	㊀
號次欄	號次
候選人相片欄	相片
姓名欄	姓名
推薦政黨欄	政黨名稱

※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四）選舉票顏色：
里長選舉票為粉紅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 圈選二人以上。
2.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3.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4. 圈後加以塗改。
5.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6.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7.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8. 不加圈完全空白。
9.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其他：
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二十一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1. 候選人資格不合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四條第一項、第七項規定。
2. 有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六條或第二十七條第一項之情事。
3. 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九十二條第一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臺中市潭子區東寶里第 5 屆里長選舉投（開）票所一覽表

投開票所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投開票所地址	所屬村里	所屬鄰別	原住民身分別	原住民所屬鄰別
0733	得寶名邸會議室	東寶里雅豐街 76 巷 39 號	東寶里	1-2,29	平地 / 山地原住民	1-33
0734	東寶社區活動中心	東寶里昌平路三段 492 巷 170 弄 21 號	東寶里	18,21-22,32		
0735	東寶國小 (1)	東寶里雅潭路三段 2 號	東寶里	4-5,9,11,15		
0736	東寶國小 (2)	東寶里雅潭路三段 2 號	東寶里	6,10,12,31		
0737	東寶國小 (3)	東寶里雅潭路三段 2 號	東寶里	13-14,16-17		
0738	東寶國小 (4)	東寶里雅潭路三段 2 號	東寶里	24,26-27,33		
0739	東寶國小 (5)	東寶里雅潭路三段 2 號	東寶里	3,7-8		
0740	東寶國小 (6)	東寶里雅潭路三段 2 號	東寶里	23,25,30		
0741	東寶國小 (7)	東寶里雅潭路三段 2 號	東寶里	19-20,28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
勿用私章蓋選票

遵守選舉法令
弘揚法治精神